

赤水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漳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编制公布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特向社会公开 2023 年度赤水镇人民政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时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漳平市人民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zp.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下载。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请与我镇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地址：漳平市赤水镇人民政府办公室。电话：0597-7690010 传真：0597-769221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赤水镇政府主动公开信息 22 条。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 0 条，为民办实事类信息 0 条，民政扶贫救灾社会保障就业类信息 0 条，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信息 1 条，科教文体卫生类信息 0 条，

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 0 条，其他类信息 6 条。

（二）依申请公开。2023 年度我镇未接到公众、法人或其他组织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为积极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充实和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立了由镇长为组长，各基层所站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具体日常工作由党政办主要负责，严格执行内容发布事前审核制度，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文字关。并严格落实两馆送交制度，定时收集整理主动公开件，及时准确报送市档案馆、图书馆。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我镇信息公开主要通过漳平市人民政府网站、镇政务公开栏、政府政务公开专区及“赤水镇人民政府”微信公众号等渠道进行公开，进一步细化信息公开工作流程，拓宽公开渠道，使公众更好了解政府部门的工作。在赤水镇便民服务中心设立了政务公开专区，扩宽群众信息知悉渠道，让更多普惠政策全面惠及广大群众，打通政务公开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五）监督保障。我镇政务信息公开设立政务公开专区，政务公开信息由分管领导审核，主要领导签发，对公开信息加强日常督查力度，强化网络在线检查。建立通畅的反馈渠道，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将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纳入绩效考评范围，积极推动并督促各部门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相

关要求。结合新修订《条例》的实施，针对政务公开工作面临的新要求和新问题，积极参加政务公开相关培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体系，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工作能力和水平。

监督举报电话：0597-7690010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范性文件	1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 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 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 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 处 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 复 议					行 政 诉 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镇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制度，在信息公开机制完善、内容审核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体现在：一是人员队伍稳定有欠缺。人员队伍的稳定性不足，多数政务公开经办人员专职时间都较短，或因单位工作分工等因素造成无法保证有专门从事政务公开的工作人员。二是工作创新提炼有短板。对政务公开的认识不足，主动性不够，政务公开工作按部就班推动的多，总结探索创新经验的少，整体亮点不多、创新较少。

为改进不足，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建设服务型政府，我镇积极按照上级工作部署，查缺补漏，全方位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一是提高思想认识。从上到下强化重视程度，安排专职人员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并进行专职培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办事流程，学习先进经验做法。二是坚持改革创新。不断丰富公开形式、优化政务服务，拓展政民互动交流途径，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参与感和获得感。信息公开形式

需进一步优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